

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卷烟物流中心电动叉车维保及备件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通辽计F2025027)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卷烟物流中心电动叉车维保及备件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15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购置电动叉车维保及备件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卷烟物流中心电动叉车维保及备件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卷烟物流中心电动叉车维保及备件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投标人在“信用中国”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近三年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行贿行为记录的,其投标将不被接受。7、被列入行业内部存在行贿行为名单(即:行业或全区烟草商业企业行贿投标人名单以及行业其他省市行贿行为投标人名单)且在禁入期内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不被接受。相应措施适用于名单内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行贿人,禁入期内上述人员担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企业,均不得参加采购项目。8、禁止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不同投标人之间存在控股、管理关系,存在关联关系的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9、如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招标人有权拒绝其投标、取消其中标资格、解除已签订的合同并追究相关责任。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9-15 08:30:00到2025-09-17 17:30:00。

获取方式: 线下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9-25 09: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三楼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25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三楼会议室。

七、其他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说明：卷烟物流中心目前有三台叉车设备，使用年限均在10年左右，为提高作业效率，实现卷烟的高效搬运，保证现有叉车正常运转，卷烟物流中心开展电动叉车维保及备件项目。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预算金额：15万元，5万元/年，服务期3年。；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bt.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

地址：通辽市科尔沁区向阳大街西0669号

联系人：李鹤群

电话：15947358887

邮件：410022295@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恒诺鼎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开发区黄河大街86号时代广场G区C座21层2111室

联系人：吴娜

电话：13847511105

邮件：490287748@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